（上接D48版）

2023年底预付款项前五名中常州通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新毅阳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在2024年度已进行交货，2024年6月30日预付款项前五名中，常州通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已在2024年底前交货，2024年底预付款项前五名中，江苏利朗新能源有限公司、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分公司已在2025年完成供货，公司冲减了预付款项。

截至2024年6月底和2024年底预付前五名情况说明如下：

（1）江西旗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江阴宏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共青城和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这三家公司主要作为公司的硅料供应商，受光伏行业市场行情的波动影响，硅料采购普遍采用先款后货的交易模式。为确保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稳定运行，公司向供应商支付预付账款，以保障硅料供应的及时性和连续性。

（2）汇睿数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汇睿数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广西沐邦签订SAP Cloud云服务订购单，提供SAP S4 HANA Cloud云服务，服务期为2023年1月9日起至2026年1月8日止三年，目前该服务正常使用中。

（3）宁夏银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委托供应商提供硅料提纯服务，为确保加工服务的顺利进行，需按约定向供应商预付相应的服务费用，从而形成预付账款。

2、说明期间大额预付的合理性，相关预付是否系公司经营所需采购内容与对方的主营和规模是否匹配，相应资金是否存在变相流入控股股东关联方或利益相关方的情形

公司2023年末、2024年6月30日、2024年末大额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及日常经营需要的其他服务，这些预付款项的形成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公司的经营需求。从供应商的主营业务和规模来看，这些预付款项的支付对象均为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供应商，其经营范围和规模与公司采购需求相匹配，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4、核实是否涉及需进行差错更正的情形

公司披露的2024年度第一季度报、半年报和第三季度报对于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预付账款列报错误，需对公司披露的2024年度第一季度报、半年报和第三季度报进行会计差错更正。

二、补充披露近三年其他非流动资产中预付工程设备款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历年前五名交易对方基本信息、是否关联方、交易背景、合同签署时间、交易内容及金额、期后履约进度对应项目建设进度等，说明长期大额预付是否符合行业惯例，相应资金是否存在最终流入控股股东关联方或利益相关方的情形，是否存在变相资金占用。

1、最近三年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前五大预付工程设备款的情况如下：

期间	供应商名称	期末金额（万元）	是否关联方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合同签署时间	交易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累计交易金额(万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履约进度	对应的项目
2022年度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9,547.80	否	2007-06-18	34,771.36	光伏生产设备及湿法和高温设备	2022/9/6	管式等离子体淀积炉	11,893.71	11,893.71	100.00%	10GW TOPCON光伏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常州捷佳创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5,682.00	否	2008-01-02	50,058.56	设备生产	2022/9/6	单晶槽式制绒设备、链式单面去BSG设备、槽式碱抛光清洗设备、等设备采购	6,703.13	6,703.13	100.00%	10GW TOPCON光伏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44.00	否	2010-09-08	27,940.50	丝网印刷等设备生产	2022年9月及12月	双轨离线测试设备采购，在线EL测试机等设备采购	4,850.00	1,820.00	37.53%	10GW TOPCON光伏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24.80	否	2015-12-25	45,767.81	设备生产	2022/9/6	原子层沉淀设备采购	6,624.00	552.00	8.33%	10GW TOPCON光伏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湖南红太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50.00	否	2009-06-05	65,270.90	设备生产	2022/11/9	六管PECVD背膜设备、六管PECVD镀舟设备等设备采购	11,280.00	420.00	3.72%	10GW TOPCON光伏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2023年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5,115.07	否	2007-06-18	34,771.36	光伏生产设备及湿法和高温设备	2022/9/6	管式等离子体淀积炉的采购	11,893.71	11,893.71	100.00%	10GW TOPCON光伏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西安创联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3,992.85	否	2006-09-28	5000.00	单晶炉、多晶炉设备生产	2023/11/14	单晶炉	8,519.00	8,519.00	100.00%	二期年产3GW高效单晶硅棒建设项目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60.58	否	2010-09-08	27,940.50	丝网印刷等设备生产	2022年9月及12月	双轨离线测试设备采购，在线EL测试机等设备采购	4,850.00	1,820.00	37.53%	10GW TOPCON光伏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常州捷佳创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028.95	否	2008-01-02	50,058.56	设备生产	2022/9/6	单晶槽式制绒设备、链式单面去BSG设备、槽式碱抛光清洗设备、等设备采购	6,703.13	6,703.13	100.00%	10GW TOPCON光伏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北京北方华创微电子装备有限公司	1,065.32	否	2001-10-25	114,153.71	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	2022/10/26	退火设备	6,028.00	274.00	4.55%	10GW TOPCON光伏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2024年	江西翔飞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3,710.52	否	2021-03-29	5,200.00	工程建设服务	/	光伏电池生产基地项目卫生清洁、管道拆改工程服务	5,880.00	1,441.35	24.51%	10GW TOPCON光伏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江西中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489.41	否	2020-09-17	5,000.00	工程建设服务、机电安装	2024/6/1	基建工程	25,980.00	3,367.62	12.96%	年产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80.40	否	2010-09-08	27,940.50	丝网印刷等设备生产	2022年9月及12月	双轨离线测试设备采购，在线EL测试机等设备采购	4,850.00	1,820.00	37.53%	10GW TOPCON光伏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梧州产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67.67	否	2022-05-10	8,000.00	设备生产	2024/7/11	开展基地项目土地建筑物及基础配套设施回购				10GW TOPCON光伏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8.96	否	2006-01-18	19,760.00	供应链管理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	2023/1/17、2024/6/30、2024/3/8	低压水平硼扩散系统等	5,300.00	4,093.53	77.24%	10GW TOPCON光伏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注：梧州产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支付的款项为土地款，交付时抵扣土地价款。

最近三年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购置交易背景主要是由于以下两个项目：

（1）10GWTOPCON光伏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2022年7月20日，沐邦高科与梧州市人民政府签订了10GWTOPCON光伏电池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合同书，该项目的建设内容如下：建设约20万平方米标准厂房及配套建筑物、10GWTOPCON光伏电池生产线等，主要从事TOPCON光伏电池生产，年产能规模约为10GW，项目生产的TOPCON电池产品转换效率达到24%以上，且量产良品率达到98%以上。基于上述项目背景，在项目投建过程中公司需要采购设备及工程服务，根据工程服务及设备采购的行业惯例，在签订合同后需要向供应商预付设备采购款、工程款。

（2）年产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

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由公司全资孙公司内蒙古沐邦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项目位于内蒙古包头市土默特右旗新型工业园区工业纬十一街北，山晟新能源西，萨拉齐监狱东，工业纬九街南。该项目为募投项目，拟投资总额为57,288.93万元，该项目于2024年2月开始建设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提纯车间已完成土方回填生产设备正在装配中。鉴于目前光伏市场正处于行业周期低谷，公司基于对市场的研究判断以及优化设备工艺设施和配套机电设备的工艺路线，优化投资成本的同时放缓投资进度，能有效的匹配产业拐点周期，经审慎评估，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和项目实际情况合理放缓投建进度，公司将该项目投产时间延期至2025年8月。基于上述项目背景，公司2024年向供应商预付了相关工程款项。

同行业可比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中预付的设备购置款和工程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点	项目	TCL中环	华民股份	双良节能	沐邦高科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	261,478.41	2,720.97	37,421.46	25,828.16
	总资产金额	10,831,292.28	133,270.88	2,196,580.15	353,227.86
	其他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	2.41%	2.04%	1.70%	7.31%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	613,083.32	3,973.50	26,699.31	19,719.51
	总资产金额	12,506,304.33	244,596.35	3,009,066.15	457,528.86
	其他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	4.90%	1.62%	0.89%	4.31%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	672,430.83	77.45	28,894.46	20,300.35
	总资产金额	12,559,752.52	364,504.36	2,773,116.56	317,699.61
	其他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	5.35%	0.02%	1.04%	6.39%

2022年度至2024年度，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主要系公司的正处于项目建设阶段所致。

公司长期大额预付账款主要由于公司资金紧张，未按采购合同约定支付采购进度款，供应商交货周期延长，导致存在预付款长期挂账的情况，公司预付款长期挂账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2、相应资金是否存在最终流入控股股东关联方或利益相关方的情形，是否存在变相资金占用

公司2024年度预付给翔飞能源、中基建设的款项存在部分流入控股股东并流转回上市公司的情况，预付鼎馨粤能、江西葫芦娃的款项存在流入江西豪安并流转回上市公司的情况，公司已对预付给供应商的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款项进行了调整处理，除此之外相应资金不存在最终流入控股股东关联方或利益相关方的情形，不存在变相资金占用。

翔飞能源、中基建设在年报中的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调整前其他非流动资产	调整至其他应付金额	调整后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
翔飞能源	57,105,182.00	20,000,000.00	37,105,182.00
中基建设	72,894,067.96	48,000,000.00	24,894,067.96

三、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核查程序

针对沐邦高科预付款项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事项，要求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发表意见的问题我们正在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取得公司预付账款明细表，检查公司大额预付合同、复核主要合同条款、付款单据是否与账面供应商记录保持一致；

（2）通过天眼查等企业信用信息平台查询公司重要供应商的工商信息，其经营范围与规模是否与采购合同相匹配，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3）对重要的供应商执行函证、访谈程序；

（4）复核预付账款、其他非流动资产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2、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

（1）经核查，公司各期末预付款项主要涉及企业日常经营所需原材料及采购，采购内容与对方主营及规模相匹配。公司大额预付系基于项目建设进度及供应商付款要求，符合行业惯例与公司经营需求。目前审计程序尚未执行完毕，无法确认资金流向是否存在变相流入控股股东关联方或利益相关方的情形。

（2）经核查，公司近三年其他非流动资产中预付工程设备款的交易对方均为独立第三方。相关交易背景真实，合同签署时间明确，交易内容及金额合理，主要涉及公司重点项目建设所需的关键设备采购。公司长期大额预付是基于项目建设的实际需求和供应商的付款要求。目前审计程序尚未执行完毕，无法确认资金均流是否存在最终流入控股股东关联方或利益相关方的情形，是否存在变相资金占用。相关预付款项的确认与计量部分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已进行差错更正的情形，未发现其他需要差错更正的情形。

问题六、关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5,000万元，系对江西东临产融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东临)的投资。前期，公司于2021年起投资江西东临，并于2022年8月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中披露拟与其开展5亿元的硅料采购，但后续未公告进展。

请公司：

一、补充披露对江西东临的投资背景、投资目的、投资协议核心条款，江西东临的基本信息和经营情况，以及公司历年对其采购的情况；

二、说明在公司自身资金较为紧张的情况下长期持有该投资的原因及合理性，江西东临是否实质上仍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是否存在应履行未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相应投资、采购资金是否存在最终流入控股股东关联方或利益相关方的情形是否存在变相资金占用。请年审会计师就问题二发表意见。

回复：

一、补充披露对江西东临的投资背景、投资目的、投资协议核心条款，江西东临的基本信息和经营情况，以及公司历年对其采购的情况；

（一）公司对江西东临的投资背景、投资目的

1、投资背景

2022年，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了豪安能源100%股权，正式进入光伏硅片和硅棒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领域。这一战略举措标志着公司在光伏产业的布局，旨在拓展业务范围，提升市场竞争力。收购豪安能源后，公司主营业务增加了光伏硅片和硅棒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这为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

2、投资目的

江西东临成立于2021年7月1日，是一家大型国有控股企业，其设立的重要目的是有效落实江西省推动重点产业链链长制度。该制度涵盖十四个行业，其中电子信息（含物联网、光伏）为重点行业之一。江西东临的设立采取了国有股东控股的形式，以便更好地实现产业政策目标，推动相关产业的发展。

公司与江西东临合作具备以下优势：

（1）获取稳定、优质的硅材料供应链服务：

江西东临经营硅材料供应链管理业务，具有为公司提供硅材料物资采购服务的能力。公司投资江西东临的主要目的是为了获取稳定、优质的硅材料物资采购供应链服务，确保公司单晶硅棒、硅片的生产原材料供应。通过投资江西东临，公司能够借助其供应链管理能力，优化采购流程，降低采购成本，提高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和质量。

（2）协同效应与战略支持

投资江西东临不仅有助于公司获取稳定的原材料供应，还能与公司的光伏业务形成协同效应。通过与江西东临的合作，公司能够在产业链上下游实现资源整合，提升整体运营效率。江西东临的国有背景和产业政策支持，为公司提供了政策保障和发展机遇，有助于公司在光伏产业的长期稳定发展。

综上所述，企业公司对江西东临的投资背景主要基于公司业务拓展与转型的需求，以及江西省产业政策的支持。投资目的则是为了获取稳定、优质的硅材料供应链服务，保障公司单晶硅棒、硅片的生产原材料供应，同时实现产业链上下游的协同效应和战略支持。这一投资举措有助于公司在光伏产业的长期稳定发展，提升市场竞争力。

（二）投资协议核心条款

邦宝新材料与江西东临未签署投资协议，获取了江西东临最新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1	安义县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33%	16,500万元
2	北京君陶企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33%	16,500万元
3	进贤创新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16%	8,000万元
4	江西邦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14%	7,000万元
5	江西楚宴餐饮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4%	2,000万元

上述股东中，安义县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君陶企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均为国有独资企业。

2、股东股权转让规则

公司的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或者部分股权，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应当经其他股东过半数同意，经股东同意转让的股权，在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有优先购买权。

3、股东会治理机制及表决权行使

股东会的职权包括①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②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③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④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⑤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⑥修改公司章程等。

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股东会会议作出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决议，必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

4、董事会治理机制

公司设董事会，成员五人。董事会成员的任期每届为三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对所议事项作出的决定由全体董事人数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方为有效。

（三）江西东临的基本信息和经营情况

江西东临的目前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江西东临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琦
成立日期	2021年7月1日
注册资本	50,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005MA3AE5LA7N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安义县工业园区东阳大道18号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产业投资；资产管理；金融研究、投资咨询服务；产业园区、创业园区建设、运营与管理；供应链管理；对其他行业的投资及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及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仓储服务（危险品除外）；国内一般贸易；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未经有权部门依法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不得发放贷款，不得从事融资担保等金融服务，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承诺最低收益。）
股权结构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西邦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4%；其他股东持股情况：北京君陶企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持股33%、安义县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33%、进贤创新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6%、江西楚宴餐饮有限公司持股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胡琦、陈建、彭鸿健、文强、江莹

江西东临的2024年度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科目	2024年度/2024年末
资产总额	58,177.59
负债总额	32,619.66
净资产	25,557.93
营业收入	80,297.85
净利润	711.60

（四）公司历年对江西东临采购的情况

为加强公司资金周转能力，提升整体资金运营效率，2022年8月1日，公司、豪安能源与江西东临签署《合作协议》，约定江西东临为公司或豪安能源及其子公司提供硅材料物资采购服务。江西东临根据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的采购需求，采用公司认可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平台投标等方式获取公司相关物资供应合同，物资采购供应规模初步预计为总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交易期限自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公司2022年8月19日召开的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批准了前述《合作协议》。

根据公司业务实际开展情况，公司未与江西东临根据前述《合作协议》具体执行采购合同。

2022年至2024年间，公司与江西东临的全资子公司南昌市龙保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保泰公司”）多次发生借款等，累计借入资金10,476.0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剩余576万元本金尚未归还。公司与龙保泰公司之间的借款，因公司资金状况紧张产生的正常资金借贷行为，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二、说明在公司自身资金较为紧张的情况下长期持有该投资的原因及合理性，江西东临是否实质上仍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是否存在应履行未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相应投资、采购资金是否存在最终流入控股股东关联方或利益相关方的情形是否存在变相资金占用。

（一）说明在公司自身资金较为紧张的情况下长期持有该投资的原因及合理性。

1、投资性质与退出限制

邦宝新材料对江西东临的投资属于股权投资，具有长期性和稳定性。根据江西东临的公司章程，未经公司决议程序，股东不能自行减资退出。公司章程中与江西东临其他股东未签署股权回购条款，其他股东无义务受让或回购邦宝新材料持有的江西东临股权。

2、股权流动性有限

江西东临为未上市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流动性有限。与上市公司相比，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转让受到更多限制，市场交易活跃度较低。

3、财务状况与持续经营能力

江西东临的财务数据显示，其财务状况正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江西东临在未来一段时间内能够稳定运营，不会出现因财务问题导致的经营风险。从长期来看，江西东临的稳定经营为邦宝新材料提供了持续的股权投资价值。尽管公司目前资金紧张，但长期持有该投资有助于分享江西东临未来的发展成果。

4、业务合作与战略协同

尽管目前公司与江西东临签署的《合作协议》实际履行情况不及预期，但随着江西东临业务的发展以及公司单晶硅棒、硅片业务的推进，公司预计仍将与江西东临开展业务合作，获取供应链或资金支持服务。与江西东临的合作能够为公司或子公司提供供应链或资金支持，有利于加强公司资金周转能力，提升整体运营效率。

基于上述考虑，在公司自身资金较为紧张的情况下仍长期持有该投资。

（二）江西东临是否实质上仍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是否存在应履行未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相应投资采购资金是否存在最终流入控股股东关联方或利益相关方的情形，是否存在变相资金占用。

1、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江西东临14%的股权，属于参股公司，公司对该投资不具有控制或重大影响。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担任江西东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在过去12个月内或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个月内，亦不存在上述情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等相关规定，江西东临与公司目前不存在关联关系。

2、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江西东临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不存在应履行未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经公司自查，公司与江西东临子公司龙保泰公司之间除存在借款关系外，并无采购或其他业务往来。公司对江西东临的投资资金属于权益工具投资，公司按公司法与公司章程履行出资义务，出资款不存在最终流入控股股东关联方或利益相关方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资金占用的情况。

三、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核查程序

针对沐邦高科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事项，要求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发表意见的问题，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检查江西东临公司章程，确认公司出资金额、比例等；

（2）通过天眼查等公开渠道查询江西东临的股权结构资料，确认公司持股比例及控制情况；

（3）将江西东临与公司关联方名单进行比对，确认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对江西东临公司执行函证程序。

2、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

公司与江西东临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江西东临不属于公司的关联方。公司未对江西东临支付采购资金，投资资金流向清晰明确，不存在最终流入控股股东关联方或利益相关方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资金占用的情况。

问题七、关于管理费用。

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管理费用1.47亿元，同比增长29.67%，主要为职工薪酬、其他等项目变动较大。其中第四季度管理费用5560.37万元，同比增长268.19%。

请公司：

一、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各管理费用项目的发生背景，及第四季度管理费用大幅增长的原因和相关费用的主要用途；

二、结合报告期内业绩表现、主要高管工作职责、薪酬政策及行业标准等，说明是否存在通过薪酬或其他费用支出等方式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行为。

回复：

一、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各管理费用项目的发生背景，及第四季度管理费用大幅增长的原因和相关费用的主要用途；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职工薪酬、管理用设备折旧摊销费用、中介机构费用和其他费用等。职工薪酬包括管理人员的工资、福利费和五险一金等；管理用设备折旧摊销包括固定资产折旧，办公楼装修摊销和软件摊销费，中介费用包括会计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和评估事务所等第三方咨询服务费，其他费用主要包括诉讼费、企业文化宣传费、差旅费等。

2024年度管理费用发生额合计1.47亿元，其中第四季度发生额5,560.37万元，同比增长268.19%；主要原因为：

（1）部分人员工作内容调整：

2024年，公司总经理郭俊華主要负责公司日常管理工作，不直接参与具体研发工作，原计入研发费用的职工薪酬622.85万元，在第四季度重新归类至管理费用科目，致使当期管理费用相应增加。相较之下，上年同期该员工从事研发工作，原计入管理费用的职工薪酬691.08万元，在第四季度调整至研发费用，从而减少当期管理费用691.08万元。综合上述调整，管理费用同比变动金额为1,313.93万元。

（2）筹建期薪酬科目调整：

在2023年，广西沐邦正处于其筹建阶段，且其工程项目处于正常的施工建设状态。在该年度，原本计入管理费用的项目相关人员薪酬，共计1,713.21万元，经过资本化调整后，被计入了在建工程科目。这一调整导致了管理费用的同比变动金额为1,713.21万元。

二、结合报告期内业绩表现、主要高管工作职责、薪酬政策及行业标准等，说明是否存在通过薪酬或其他费用支出等方式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行为。

（一）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执行《薪酬管理制度》，高管薪酬由固定工资+绩效工资部分构成。绩效工资占比工资20%-30%，绩效考核等级为合格及以上时，年度绩效工资全额发放。年终绩效考核等级为需改进或不合格时，不发放。2024年度高管薪酬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见2025年5月20日决议公告）

（二）主要高管工作职责

序号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岗位职责
1	廖志远	董事长	48.12	组织制定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审议重大投资、并购、资产处置等事项。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如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工作进行指导，确保各委员会独立履职。
2	郭俊華（离任）	董事/总经理	713.43	制定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经营计划、业务发展计划。组织实施年度经营计划，分解落实利润目标。制定公司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相关的管理、业务规范和制度。开展企业形象宣传活动，指导公司人才队伍的建设作。
3	赵贤君	副总经理	164.46	协助总经理制定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经营计划、业务发展计划。组织实施年度经营计划，分解落实利润目标。制定公司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相关的管理、业务规范和制。
4	陈清	副总经理	96.33	分管审计风控中心，负责公司审计监察、法务、档案管理工作。
5	汤晓春	财务总监	38.54	分管财务管理中心，负责公司财务管理、资金管理工作。
6	李汉诚	副总经理	45.55	分管研发中心，负责研发管理工作。
7	刘韬（离任）	副总经理、董秘	28.96	分管董事会秘书相关工作。

（三）同行业高管薪酬情况（薪酬来源于各公司公告）

单位	职务	2024年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棒杰股份	董事长	121.56
	总经理	162.64
	财务总监	62.21
	董事会秘书	98.45
	副总经理	71.37
华民股份	董事长	83.28
	副总经理	63.35
	财务总监	62.63
	董事会秘书	84.18

各行业薪酬政策没有统一的标准，企业根据自身的经营情况和业务发展需要来制定相关的薪酬政策。公司为组建光伏业务经营管理和研发团队，高薪引进光伏行业高端人才，公司高管团队的薪酬偏重光伏行业人员，从上述光伏行业单位对比来看，个别高管薪酬偏高。公司薪资政策是基于公司发展业务、实际经营需要以及市场薪酬水平，具有充分的合理性和商业实质。

公司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执行内部控制流程，所有费用报销均需经过多级审核，确保真实、合理、合规。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高管薪酬以及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均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决策程序。公司报告期内高管薪酬及费用支出不存在不当利益输送行为。

问题八、关于资金情况和偿债压力。

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2.61亿元，其中冻结7029.34万元，总负债25.99亿元，资产负债率73.58%。债务结构中，流动负债20.65亿元，远超流动资产7.40亿元，短期偿债压力较大，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中出具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关注到，公司其他应付款中，非关联方借款及利息从期初的2.10亿元升至期末的5.22亿元，关联方借款及利息从期初的2.38亿元降至期末的0.25亿元。此外，从现金流量情况看，公司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2.17亿元，同比由正转负，在经营规模大幅下滑的情况下，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4.48亿元，同比不降反增。公司本期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5.05亿元，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6.12亿元，规模显著大于以前年度，主要均为借款。

请公司：

一、结合本期采购销售内容、对象和结算方式变化，说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的原因；

二、补充披露收到和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的主要交易背景、资金用途和流向，说明该金额显著大于公司经营规模的原因及合理性；

三、补充披露公司从非关联方借款的主要对象、借款期限、利率等主要条款，利率安排是否公允，并说明开始由关联方转向非关联方借款的主要考虑；

四、列示货币资金最新余额及受限情况，并结合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长短期债务过程、期限结构及逾期情况、现有融资渠道等，说明相应偿债安排，以及后续如何改善公司流动性、保障持续经营。

请年审会计师就问题一、二发表意见。

回复

一、结合本期采购销售内容、对象和结算方式变化，说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的原因；

1、两期经营性供应商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期间	排名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结算周期
光伏业务板块：				
2024年度	第一名	江苏利朗新能源有限公司	硅料	款到发货
	第二名	内蒙古鑫元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硅料	款到发货
	第三名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分公司	电费	甲方按照上月实际电量的25%或当月乙方上报交易电量的25%乘以上月平均电价计算的电费，乙方在签订协议后2日内足额交纳，同时甲方按每月4次划分抄表周期，分别为月末最后一日、次月7日、15日、23日，乙方相应分4期划拨结算电费，结算电费计算方式为：每次实际抄表电量乘以上月平均电价，电费在2日内交清
	第四名	宁夏鑫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热场材料	货到付款
	第五名	广东鼎馨粤能科技有限公司	单晶炉材料	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在卖方通知买方设备发货的具体时间后5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设备到货后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5日内买方支付
2023年度	第一名	南昌市国资供应链金融管理有限公司	硅料	提货之日起，90日内一次性付清全部货款
	第二名	常州晨羲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硅料	货物交付后30天支付9.3%，120天支付30.7%，270天支付50%，390天支付10%
	第三名	宁夏润阳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硅料	款到发货
	第四名	厦门建益达有限公司	石英坩埚	款到发货
	第五名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分公司	电费	每个结算周期开始至少提前1天预购电费，以预购电费据实结算实用电费，每月11日、21日、月底抄表交纳3次电费，每个抄表例日后5日内结清当前电量用费
玩具业务板块：				
2024年	第一名	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塑料原料	款到发货
	第二名	镇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塑料原料	款到发货
	第三名	广东龙广模钢实业有限公司	模架	到货后60天
	第四名	兰州瑞和化工塑料有限公司	塑料原料	款到发货
	第五名	汕头市国平彩印有限公司	包装材料	到货后60天
2023年	第一名	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塑料原料	款到发货
	第二名	镇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塑料原料	款到发货
	第三名	汕头市国平彩印有限公司	包装材料	到货后60天
	第四名	汕头市一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配件	到货后60天
	第五名	南京耀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模板	到货后30天

公司2024年采购结构未发生变化。业务板块分为光伏业务和玩具业务，光伏业务产品为硅片硅棒、单晶炉及配件，原材料为硅料、热场材料等；玩具业务主要产品为益智玩具，原材料为塑料。硅料采购供应商的变化主要受两方面因素影响：一方面，2023年公司采购的硅料主要为常规硅料产品，而贸易商在该领域拥有丰富的资源和稳定的供应渠道，因此公司优先选择与贸易商合作。然而，进入2024年后，公司技术进步，公司可以运用价格较低的颗粒硅产出同等质量的产品，这种产品在贸易商的库存和供应能力中占比较低，难以满足公司的采购规模和质量要求。另一方面，公司的应付账款规模较大，导致公司在与贸易商的谈判中处于相对不利地位。贸易商出于风险控制的考虑，也不愿继续扩大对公司的信用额度，这进一步限制了公司从贸易商处采购硅料的可能性，增加了采购现金的流出压力。

2、两期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期间	排名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结算周期
光伏业务板块：				
2024年	第一名	一道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硅片	到货后6个月内
	第二名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	硅片硅棒	到货后1个月内
	第三名	常州立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硅片	到货后12个月内
	第四名	共青城奇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硅棒	到货后6个月内
	第五名	昆山兆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硅片	到货后6个月内
2023年	第一名	常州晨羲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硅片硅棒	货物交付后30天支付9.3%，120天支付30.7%，270天支付50%，390天支付10%
	第二名	湖南红太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硅片硅棒	款到发货
	第三名	仪征市禾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硅片硅棒	款到发货
	第四名	润阳新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硅片硅棒	款到发货
	第五名	江苏中清先进电池制造有限公司	硅片硅棒	款到发货
玩具业务板块：				
2024年	第一名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玩具	30天内
	第二名	徐州扎基拉姆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玩具	30天内
	第三名	广东好女人母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模具	到货后验收合格一个月内
	第四名	辛巴宝贝公司（LimitedLiabilityCompany“SimbaBaby”）	玩具	30天内
	第五名	上海立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玩具	90天内
2023年	第一名	宝宝巴士（福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玩具	预收款
	第二名	广东永旺天河城商业有限公司	玩具	月结15日内
	第三名	康成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玩具	月结60天
	第四名	旺中旺百货有限公司	玩具	90天
	第五名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玩具	20天

公司2024年度销售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业务板块分为光伏业务和玩具业务，光伏业务产品为硅片、硅棒；玩具业务主要产品为益智玩具。公司在商务谈判过程中，为保障自身利益，与大部分客户签订合同中约定的信用期限较短或款到发货，由于光伏行业产能过剩比较严重，行业竞争激烈，公司议价能力降低，2024年实际业务过程中，由于客户资金紧张，为了保持与客户长期合作，发货前收一部分款项，剩余款项视客户信用评价给与客户一定的信用期，信用期和结算期视客户情况一般为1个月、3个月、6个月、12个月。

3、本期主要应付账款余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性应付账款合计	34,824.49	53,122.24	18,297.75	-34.44%
其中前五大经营性应付供应商：				
南昌市国资供应链金融管理有限公司	10,100.70	29,974.62	-19,873.92	-66.30%
江苏米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688.47	858.53	829.94	96.67%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1,371.63	1,539.61	-167.98	-10.91%
蒙城繁枫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1,088.92	1,611.39	-522.47	-32.42%
包头群禾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32.99	168.32	864.67	513.71%

注：上表中应付账款余额不包含应付工程设备款。

2024年，公司经营性应付账款规模呈现显著收缩态势。具体而言，经营性应付账款合计金额自期初的53,122.24万元锐减到期末的34,824.49万元，减少额高达18,297.75万元，变动比例达-34.44%。这一数据波动主要源于公司在本年度集中清偿了大量前期欠款，其中，针对南昌市国资供应链金融管理有限公司的应付硅料货款支付金额为19,873.92万元，占应付账款总减少额的绝大部分。

与此同时，公司2024年销售规模的大幅下滑，致使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骤降67.96%，毛利率跌至-57.90%，反映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面临严峻挑战，盈利能力受到严重挤压。这一经营状况的显著变化，直接促使公司调整采购策略。鉴于销售规模的缩减，公司相应削减了采购规模，进而导致经营性应付账款整体减少。

此外，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部分供应商采用款到发货的结算模式，这使得公司在采购环节面临更大的资金压力。为了确保原材料的稳定供应，满足生产经营的基本需求，公司不得不增加现金支付比例，以满足供应商的结算要求。这一策略调整，直接导致了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显著增加。

二、补充披露收到和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的主要交易背景、资金用途和流向，说明该金额显著大于公司经营规模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主要交易背景、资金用途和流向

在本报告期内，企业“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主要核算内容为企业从非金融机构处获取借款所收到的款项。相应地，“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则主要核算企业向非金融机构偿还借款所支付的金额。公司本期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50,528.76万元，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61,221.62万元，主要资金情况如下：

项目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交易背景	资金用途	流向
非金融机构借款：	247,528.76	253,151.95			
江西沐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39,612.96	52,771.86	江西沐邦和沐邦新能源于2023年9月签订了最高借款协议用于经营周转	补充营运资金/偿还债务/投资款/构建资产/补充营运资金	约31,010.00万元用于归还安徽中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金融机构、江西产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等有息负债；2,660.00万元用于广西沐邦电池生产基地项目资产构建；1,940.00用于支付子公司投资款；剩余用于补充公司经营周转
杭州嘉亨嘉贸易有限公司	44,800.00	43,480.00	江西沐邦和杭州嘉亨嘉于2024年3月签订了最高额循环借款合同用于经营周转	偿还到期债务/补充营运资金	约32,189.18万元用于归还金融机构、江西沐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杭州嘉亨嘉贸易有限公司等有息负债；剩余用于补充公司经营周转
杭州晟泽盈贸易有限公司	31,876.00	19,566.00	江西沐邦和杭州晟泽盈贸易公司于2024年1月1日签订了最高额循环借款合同用于经营周转	投资款/偿还债务/补充营运资金	约12,819.10万元用于归还杭州晟泽盈贸易有限公司、江西豪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等有息负债；6,000.00用于支付子公司投资款；剩余用于补充公司经营周转
江西豪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2,904.20	66,158.63	内蒙古豪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西豪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20日签订《借款合同》，并于2023年5月10号签订补充协议	偿还债务/构建资产/投资款/补充营运资金	约31,010.00万元用于归还江西豪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江西沐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金融机构等有息负债；2,458.50万元用于支付江西省安义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蒙城繁枫真空科技有限公司等构建资产款项；5,000.00万元用于支付子公司沐邦新能源（忻州）有限公司投资款；剩余用于补充公司经营周转
安徽中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900.00	11,800.00	江西捷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安徽中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7日签订《商业保理合同》	偿还债务	3,900.00用于偿还天津中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有息债务
江西宽度科技有限公司	14,600.00	2,028.20	2024年公司通过江西宽度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的资金周转	偿还债务/补充营运资金	5400万元用于归还杭州嘉亨嘉贸易有限公司、江西豪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南昌工控惠企转贷服务有限公司有息债务；9000万元用于支付南昌市国资供应链金融管理有限公司采购款；剩余用于补充公司经营周转
融资租赁	3,000.00	7,593.58	2023年公司与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2024年公司与江西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	构建资产	本期借入的3000万元，用于支付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设备款
支付租金		101.96	为满足办公及管理需求而进行房屋租赁	支付租金	南昌市悦途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等出租方
其他		374.13	2024年2月27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91,007,017股股票产生的中介费	审计费、验资费、承销保荐费等	大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合计	250,528.76	261,221.62			

（二）金额显著大于公司经营规模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4年，公司受光伏行业产能过剩及玩具行业竞争激烈影响，双板块业务盈利能力大幅下降。营业收入同比减少83.24%，毛利率为-57.90%，净利润亏损121,084.40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21,738.11万元，表明公司日常运营现金流入不足，资金状况紧张，需通过借款维持运营。

公司目前启动了多个项目，投资支出较多。其中，10GWTOPCON光伏电池生产基地项目，投产需要大量资金支持。

鉴于金融机构提供的借款额度相对有限，公司目前在融资方面主要倚重非金融机构渠道。非金融机构借款的一大优势在于审批流程较为灵活，放款速度也相对较快，能够迅速响应公司的紧急资金需求，为公司及时解决资金周转难题提供了有力支持。然而，这类借款通常期限较短，这使得公司在融资过程中容易形成较为频繁的借入与还款的资金变动。

综上所述，经营性现金流入未达预期，日常运营活动的资金需求较大，以及频繁的借款偿还与借入所致。

三、补充披露公司从非关联方借款的主要对象、借款期限、利率等主要条款，利率安排是否公允，并说明开始由关联方转向非关联方借款的主要考虑；

2024年，光伏行业整体行情持续低迷、行业亏损严重，银行贷款政策紧缩，导致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受限。与此同时，因行业问题导致公司亏损较大，公司投建的10GWTOPCON光伏电池生产基地项目需要较多资金投入，导致公司资金压力较大。为了保证公司的日常运营及项目投入，公司积极开拓融资渠道，向外部非关联方借款。截至2024年底，公司从非关联方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对象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利率	利率安排是否公允
1	杭州晟泽盈贸易有限公司	12,463.77	24个月	4.50%	是
2	江西产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7,908.00	6个月	9.00%	是
合计		20,371.77			

2024年度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范围为3.1%-3.45%，公司在基准利率基础上与外部借款人协商确定借款利率，借款利率按贷款市场1年期LPR报价利率标准上浮一定的比例确定，借款利率在合理范围之内，借款的利率是公允的。

四、列示货币资金最新余额及受限情况，并结合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长短期债务过程、期限结构及逾期情况、现有融资渠道等，说明相应偿债安排，以及后续如何改善公司流动性、保障持续经营。

1、公司货币资金最新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可用余额	受限金额
货币资金	12,923.58	397.87	12,525.71

2、公司日常营运需求、长短期债务

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预计为1.6亿元，其中材料采购约0.7亿元，员工薪酬约0.9亿元。根据公司2024年财务报告，公司债务情况如下：应付账款总额为8.73亿元，其中4.53亿元为供应商设备款和货款，该部分账款账龄已超一年且存在逾期情况；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为4.42亿元；其他应付款为5.56亿元，主要包括非关联方的一年内的借款本金及利息5.22亿元。

目前，公司融资渠道主要涵盖银行借款以及非关联方借款。然而，受光伏市场行情持续低迷的影响，银行融资政策呈现收紧态势。为应对这一挑战，公司已积极展开多方面沟通协调工作，力求促使银行等金融机构延续授信政策、恢复信贷额度，以此保障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与此同时，公司正加快推进闲置资产以及利用率较低的资产处置进程，旨在盘活存量资产，有效补充现金流。此外，公司正筹划针对光伏板块子公司的战略投资者引入工作，以充实公司运营资金。公司计划综合运用多种融资手段，确保资金的充足供应，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合理安排生产经营活动，从而保障企业的持续稳定经营。

五、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核查程序

针对资金情况和偿债压力事项，要求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发表意见的问题，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了解与销售、采购、在建工程、货币资金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查阅与供应商签署的合同，了解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付款条件、采购内容、供应商给予公司的信用政策，查阅公司付款制度，核查公司付款情况，了解是否存在延迟付款或改变结算方式的情况；

（3）抽样检查合同或订单，识别与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沐邦高科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得到一贯执行；

（4）对大额采购及筹资现金流明细进行抽查，验证真实性及准确性；

（5）获取并查阅大额与其他筹资活动相关的交易的合同/协议，核验交易对手方、金额、期限、用途约定等关键条款；

（6）获取银行流水，验证资金流向的真实性；

（7）对主要供应商、客户、非金融机构借款单位进行函证，验证真实性、准确性。

2、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

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的原因主要是由于集中偿还上期采购款，未见异常。

⑵收到和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显著大于公司经营规模主要系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未能达到预期目标，日常运营活动所需资金规模较大，且存在频繁的借款偿还与借入行为导致。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一日